

江苏澄星磷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董事会、监事会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、 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江苏澄星磷化工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8 年 10 月 24 日召开了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选举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》《关于选举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》《关于选举第九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》。同日，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，分别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》《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》《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》《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》《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》《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议案》《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》《关于选举第九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》。现将公司董事会、监事会换届选举以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、证券事务代表的具体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 第九届董事会组成情况

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成员：江永康先生、王国忠先生、蒋建红先生、姜义平先生、王正海先生、檀庆荣先生、刘斌先生、宋超先生、王凌先生。其中：江永康先生为董事长，刘斌先生、宋超先生、王凌先生为独立董事。因任期届满，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成员均不再担任董事职务。

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下设四个专门委员会，分别是战略委员会、审计委员会、提名委员会、薪酬与考核委员会，各专门委员会构成如下：

战略委员会：

召集人：江永康，成员：王国忠、蒋建红、檀庆荣、刘斌

审计委员会：

召集人：宋超，成员：刘斌、蒋建红

提名委员会：

召集人：王凌，成员：宋超、姜义平

薪酬与考核委员会：

召集人：刘斌，成员：王凌、王正海

二、第九届监事会组成情况

公司第九届监事会成员：陈劲杉女士、华凯女士、吴仕英先生。其中：陈劲杉女士为监事会主席，吴仕英先生为职工监事。因任期届满，公司第八届监事会成员均不再担任监事职务。

三、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的情况

公司董事会聘任王国忠先生为公司总经理；聘任蒋建红先生、王正海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；聘任檀庆荣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；聘任韦莉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；聘任明名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。因任期届满，公司原高级管理人员（总经理、副总经理、财务总监、董事会秘书）均不再担任高级管理人员职务。相关人员简历详见刊登在《上海证券报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上的公告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澄星磷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年10月26日